

#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4 年供應商管理實施情形

項次	內容	實施情形
1.	<p>(1) 保健食品供應商年度廠商考核。</p> <p>(2) 裝修工程年度廠商考核。</p>	<p>(1) 針對 114 年度保健食品供應商及裝修工程廠商進行年度考核。</p> <p>(2) 保健食品由 AI 大健康部門啟動，以「保健食品供應商年度評分表」呈送部門主管進行評分，最後由總經理進行複評後，存檔備查。</p> <p>(3) 裝修工程由採購部啟動，以「廠商評分表」呈送相關部門進行評分，最後由總經理進行複評後，存檔備查。</p> <p>(4) 保健食品本年度共考核廠商 36 家，評分筆數 36 筆。</p> <p>(5) 裝修工程本年度共考核廠商 26 家，評分筆數 37 筆。</p>
2.	<p>(1) 訂定保健食品供應商在產品品質及食安法等相關法規議題遵循規範執行。</p> <p>(2) 工程合約中，要求廠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p> <p>(3) 並要求金額十萬元以上合約均須簽署「供應商廉潔承諾書」。</p>	<p>(1) 供應商為本公司保健食品及生物科技事業之核心夥伴，以食安法為核心並結合相關子法，建立完善之供應商管理機制，確保產品安全、品質穩定與供應鏈合規，保障國民健康及消費者權益。</p> <p>(2) 裝修工程發包時，已於合約中註明供應商須符合建築法、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環境保護及噪音管制法及政府相關規定。及遵照勞工安全衛生法及施行細則、環保有關法令，隨時注意施工安全。並配合公司對於廢棄物清理的相關作業，以改善環境衛生，維護國民健康。</p> <p>(3) 114 年度保健食品供應商評分 36 份及裝修工程十萬元以上發包或材料採購合約 26 份，皆已簽署「供應商廉潔承諾書」。</p>